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施美合  
電話：7531815  
電子信箱：joyeveryday@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004750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修訂「教育人員兒童及少年保護工作手冊」，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2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72382號函辦理。
- 二、因應社會兒虐事件頻傳，兒少保護成為社會關注焦點，校園兒少保護更是教育人員推動工作重點。本工作手冊配合「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少年事件處理法」及其相關子法修正，並為精進教育現場實務工作人員處理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之輔導知能，與提高其針對是類事件之辨識能力、法律知識、修正資源連結及危機處理等相關知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修訂旨揭工作手冊，俾使本工作手冊內容能與現行相關法令規範一致，達到提供學生更周延之輔導服務。
- 三、本工作手冊電子檔已置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各類資料下載區 (<https://www.k12ea.gov.tw/Tw>)

學務處 收文:110/12/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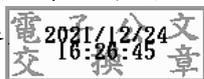
1100004998

無附件

/Common/Download1?filter=043F1AEB-690C-4F45-924E-D1C90AE7694E) 」，請各校善加下載運用。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